

2025年度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
差额表）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2025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审判机关，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监督和指导辖区内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接受省高级人民法院的监督和指导，对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一审案件。

（二）审判法律规定由市中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等二审案件。

（三）依法审理减刑、假释的案件。

（四）审理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

（五）审查处理不服本院和下级法院的判决、裁定的各类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

（六）对基层人民法院管辖不明的案件指定管辖。

（七）监督和指导基层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

（八）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

（九）依法决定国家赔偿。

（十）管理、协调主审法院执行工作。

（十一）负责全市法院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依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协助主管部门管理全市法院系统的机构编

制工作；主管全市法院的监察工作。

（十二）管理全市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十三）结合审判工作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和法律。

（十四）承办其他由市中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无下属单位，部门决算为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本级决算。共有内设机构16个，分别是督察室、政治处、执行局、办公室、审判管理办公室、立案庭、刑事审判第一庭、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一庭、民事审判第二庭、民事审判第三庭、行政审判庭、审判监督庭、研究室、司法行政装备科、培训科；直属行政单位（非独立核算）1个：法警支队。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2025年度部门
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80.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84.5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82.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5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80.46	本年支出合计	57	880.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880.46	总计	60	880.4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80.46	880.4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9	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4	1.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74	1.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85	4.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85	4.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84.55	584.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584.55	584.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557.12	55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7.43	2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76	282.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85	26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2.85	26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9.91	19.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9.91	19.9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6	6.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6	6.5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6	6.5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80.46	826.53	53.9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9	0.00	6.59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4	0.00	1.74	0.00	0.00	0.0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74	0.00	1.74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85	0.00	4.85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85	0.00	4.85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84.55	557.12	27.43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584.55	557.12	27.43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557.12	557.12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7.43	0.00	27.4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76	262.85	19.91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85	262.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2.85	262.85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19.91	0.00	19.91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19.91	0.00	19.91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6	6.5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6	6.5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6	6.5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80.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59	6.5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84.55	584.55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82.76	282.7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56	6.5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880.46	本年支出合计	59	880.46	880.4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880.46	总计	64	880.46	880.4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880.46	826.53	53.9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9	0.00	6.59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4	0.00	1.74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74	0.00	1.74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85	0.00	4.85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85	0.00	4.8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84.55	557.12	27.43
20405	法院	584.55	557.12	27.43
2040501	行政运行	557.12	557.12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7.43	0.00	27.4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76	262.85	19.9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2.85	262.85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2.85	262.85	0.00
20808	抚恤	19.91	0.00	19.91
2080801	死亡抚恤	19.91	0.00	19.9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56	6.5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56	6.5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56	6.56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3.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0.00	30201	办公费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49.88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56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7.24	30215	会议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2.85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2	退休费	262.85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人员经费合计	826.53		公用经费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2025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5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2025年度总收入880.4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80.4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80.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2.63万元，增长6.4%。主要变动情况：司法辅助人员及合同人员经费收入较上年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2025年度总支出880.4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880.4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826.5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8.4万元，增长10.5%。主要变动情况：编外人员经费支出增加较多，导致基本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53.9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78万元，下降32.3%。主要变动情况：本年度多元化解工作经费、破产费用保障资金及行政事业单位抚恤金支出较上年减少，导致项目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2025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880.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80.4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52.63万元，增长6.4%；主要变动情况：司法辅助人员及合同人员经费收入较上年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2025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按照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有关要求，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坚持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公用经费、人员经费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公共安全支出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的比重较高，主要是编外

人员（含雇员）支出、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绩效奖金年度考核奖、在职公务员（含参公人员）基础绩效奖及司法救助金，2025年度决算数为584.55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66.4%，主要用于（1）人员经费支出；（2）司法救助金等项目支出。

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2025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880.4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80.4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47.87万元，下降5.2%；主要变动情况：年底收回未使用的人员经费及破产费用保障资金额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我部门2025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5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韶关市中级人民法院（经费差额表）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全年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

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部门自2016年度起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2025年度“三公”经费均由省级财政资金安排支出，已在省级财政部门决算报表中列报。

2025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我部门自2016年度起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2025年度“三公”经费均由省级财政资金安排支出，已在省级财政部门决算报表中列报。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我部门自2016年度起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2025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由省级财政资金安排支出，已在省级财政部门决算报表中列报。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1辆，主要用于主要用于一线执法执

勤、应急公务、机要通信。我部门自2016年度起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2025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由省级财政资金安排支出，已在省级财政部门决算报表中列报。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我部门自2016年度起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2025年度公务接待费由省级财政资金安排支出，已在省级财政部门决算报表中列报。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6万元，下降10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本年度无纪委、监委派驻组公用经费支出，导致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1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1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7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5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80.46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我部门认真落实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有序开展预算绩效自评，严格落实厉行节约、过紧日子工作要求，扎实做好年度预算执行和经费保障工作。日常工作中坚持统筹兼顾、规范有序的原则，科学合理安排各项经费支出，严格把控经费使用关口，进一步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在资金管理上从严压缩一般性、非刚性支出，坚决杜绝铺张浪费，将有限的财政资金优先保障审判执行、司法服务、信息化建设及队伍运转等重点工作需求。同时，持续强化预算全过程管理，常态化跟踪预算执行进度，及时掌握资金使用动态，规范经费审批、报销及支付流程，确保每一笔资金使用合规透明，有力保障全院各项工作平稳有序开展。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未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和项目重点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数880.46万元，执行数880.4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0万元，完成预算的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

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2025年度，我部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科学合理安排经费支出，持续优化支出结构，从严压缩非刚性、一般性支出，杜绝无效浪费；严格经费报销审核，规范资金支付流程，落实国库集中支付管理；规范资产采购、领用管理，做到账实相符。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办案保障工作有序落地，顺利完成年度案件审判、执行工作任务，庭审开展、案件送达、档案管理等基础业务保障到位，司法警务安保、羁押执勤工作正常开展；（2）智慧法院项目稳步推进，业务系统运维、线上庭审平台保障持续落地，信息化设施正常运转，助力提升办案效率；（3）后勤保障持续完善，办公用房运维、公务接待、装备维保等后勤服务有序开展，保障全院日常办公运转；（4）预算管理规范落实，经费审批流程完整，会计核算规范，按时完成决算编报、资产盘点等财务工作；（5）社会效益方面，审判执行工作有序推进，依法化解矛盾纠纷，维护辖区社会稳定，司法公信力持续提升；（6）可持续影响方面，持续完善法院基础设施与信息化建设，夯实司法工作基础，保障审判业务长期稳定开展；（7）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当事人、干警对司法服务、办案保障满意度总体较好。三、下一步改进措施。（1）强化日常预算管控，按月跟踪经费支出进度，对执行缓慢的项目及时梳理原因、统筹调整支出，杜绝资金闲置、低效使用等情况；（2）细化预算编制工作，主动压缩低效无用开支。同时常态化开展财务自查自纠，规范经费报销、审批全流程，扎实做好资金管控，切实提升财政资金使用实效。

我部门始终坚持服务大局、司法为民、公正司法，全面完成年度各项绩效目标任务。紧紧围绕审判执行主责主业，始终把执

法办案作为第一要务，健全审判运行管理机制，严格落实司法责任制，不断提升审判质效，着力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统筹抓好综合管理、安全保障等各项工作，推动法院工作整体提质增效，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